

如何利用線上列印條碼化繳款書

適用範圍：營業稅、營利事業所得稅、綜合所得稅等申報自繳稅款及扣（代）繳稅款。

操作步驟：

- 步驟 1:** 登錄「財政部稅務入口網」(<httpS://www.etax.nat.gov.tw/>)網站，點選中間選單之「線上服務」，再點選「電子申報繳稅服務」連結。



- 步驟 2:** 於畫面列表點選「自繳繳款書三段式條碼列印」連結進入繳款書類別選擇頁面。



步驟 3: 進入各類自繳、扣繳繳款書列表，點選欲產製之繳款書類別。

公告訊息 重大政策 稅務資訊 外僑稅務服務 外商參展退稅 線上服務

線上服務

- 線上申辦
- 線上查詢
- 線上稅務試算
- 公示資料查詢
- 電子申報繳稅服務

首頁 > 線上服務 > 電子申報繳稅服務 > 自繳繳款書三段式條碼列印(線上版)

自繳繳款書三段式條碼列印(線上版)

全部 | 營所稅 | 綜所稅 | 貨物稅 | 證交稅 | 菸酒稅 | 營業稅 | 期貨物及勞務稅

- 自繳繳款書-薪資所得扣繳稅額繳款書—151
- 各類所得扣繳稅額繳款書—152~158、15B
- 各類所得扣繳稅額繳款書(一次印多月)-152~158、15B
- 信託受益人不特定或尚未存在所得稅額繳款書(自行繳納)—15C
- 信託受益人不特定或尚未存在自動補報所得稅額繳款書—15D
- 綜合所得稅申報稅額繳款書(自行繳納)大陸地區人民適用—15E
- 綜合所得稅自動補報稅額繳款書大陸地區人民適用—15F
- 綜合所得稅結算稅額繳款書(自行繳納)—15G**
- 綜合所得稅自動補報稅額繳款書-15H
- 外僑綜合所得稅結算稅額繳款書-15K

步驟 4: 畫面上會依據所點選之繳款書類別顯示填寫欄位，標示紅色「*」之欄位為必填寫欄位。

公告訊息 重大政策 稅務資訊 外僑稅務服務 外商參展退稅 線上服務 書表及檔案下載 交流區

字級設定 小 中 大

友善列印 回上一頁

首頁 > 線上服務 > 電子申報繳稅服務 > 自繳繳款書三段式條碼列印(線上版) > 綜合所得稅結算稅額繳款書(自行繳納)—15G

綜合所得稅結算稅額繳款書(自行繳納)—15G

- 納稅義務人繳款前，請先行核對各項填報資料，如有不符，請修正資料後再重新列印繳款書，不得直接於繳款書上修改，以避免資料內容與條碼不符，致生爭議。
- 納稅義務人繳款後，應將證明聯附於綜合所得稅申報書內一併申報。
- 逾繳納期間繳納者（如遇例假日則順延），每逾2日應按應自行繳納稅額合計數加徵1%滯納金至30日為止，逾30日，應自行繳納稅額連同滯納金依每年1月1日郵政儲金一年定期儲金固定利率，按日加計利息，一併徵收。
- 納稅義務人對加徵滯納金如有不服，應於滯納期滿（30日）之翌日起算30日內，申請復查。對加徵滯納利息如有不服，應於滯納期滿（30日）次日（處分生效日）之翌日起算30日內，申請復查。
- 繳納方式：
 - 請至代收稅款之金融機構繳納（郵局不代收）。
 - 稅額2萬元以下案件，可至統一、全家、萊爾富、來來（OK）等便利商店以現金繳納。其繳納截止日開放至繳納期間屆滿後2日前，惟繳納期間屆滿後2日內繳納者，仍屬逾期繳納案件，但不加徵滯納金。
- 「納稅義務人身分證統一編號」請正確填寫。
- 繳納期間之末日為星期日、國定假日或其他休息日者，以該日之次日為繳納截止日；繳納期間之末日為星期六者，以其次星期一為繳納截止日。
- 操作範例(pdf)、操作範例(word)、使用環境說明(pdf)、使用環境說明(word)。

*繳款類別 15G 綜合所得稅結算稅額繳款書(自行繳納)

*姓名 電話

*身分證統一編號

*申報書所填戶籍地址

*稽徵單位 --

*所得年度 年

*應繳納金額 0 元

確認送出 清除資料

步驟 5: 填寫完畢後點選【確定送出】按鈕，系統將依據您所填寫的內容產製繳款書。

* 繳款類別	15G 綜合所得稅結算稅額繳款書(自行繳納)	
* 姓名	王小明	電話 02-12345678
* 身分證統一編號	A12345●●●●	
* 申報書所填戶籍地址	A-臺北市 萬華區萬華路1段1號1樓	
* 稽徵單位	0900 - 台北市萬華稽徵所 [萬華區]	
* 所得年度	105 年	
* 應繳納金額	54,321 元	
步驟 5		
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確認送出"/> 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清除資料"/>		

步驟 6: 系統顯示提示訊息，請確認是否已安裝 PDF 閱讀軟體及印表機。並點選【確定】鈕進行列印，或點選【取消】鈕停止列印。

* 繳款類別	15G 綜合所得稅結算稅額繳款書(自行繳納)
* 姓名	王小明
* 身分證統一編號	A12345●●●●
* 申報書所填戶籍地址	A-臺北市 萬華區萬華路1段1號1樓
* 稽徵單位	0900 - 台北市萬華稽徵所 [萬華區]
* 所得年度	105 年
* 應繳納金額	54,321 元
網頁訊息	
※產製繳款書前，請確認：	
1. 是否已安裝PDF檔案閱讀軟體？	
2. 產製繳款書功能僅相容於Microsoft Internet Explorer 瀏覽器6.x、7.x、8.x、9.x版本(不建議使用於5.x(含)以下之版本)	
3. 印表機是否已正確安裝並能正常使用？(建議使用雷射印表機)	
請按「確定」繼續產製，或按「取消」取消產製。	
步驟 6	
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確定"/> 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取消"/>	
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確認送出"/> 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清除資料"/>	

步驟 7: 確認列印後，系統會於系統下方出現開啟或儲存繳款書 pdf 檔訊息，此時可選擇「開啟」、「存檔」或按「取消」鈕停止列印。

* 繳款類別	15G 綜合所得稅結算稅額繳款書(自行繳納)	
* 姓名	王小明	電話 02-12345678
* 身分證統一編號	A12345●●●●	
* 申報書所填戶籍地址	A-臺北市 萬華區萬華路1段1號1樓	
* 稽徵單位	0900 - 台北市萬華稽徵所 [萬華區]	
* 所得年度	105 年	
* 應繳納金額	54,321 元	
步驟 7		
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確認送出"/> 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清除資料"/>		
您要開啟或儲存來自 etax.nat.gov.tw 的 Report_15G.pdf?		
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開啟(O)"/> 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儲存(S)"/> 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取消(C)"/>		

步驟 8:

點選印表機列印繳款書（請盡量使用雷射印表機，以避免因條碼列印不清楚而無法掃瞄）；每筆稅額在 2 萬元以下者，可於繳納期間內持現金及條碼繳款書至統一、來來、全家、萊爾富等 4 家便利商店繳納。線上列印附有條碼之繳款書，應確認資料內容及注意條碼是否清晰，如資料內容錯誤，請重新鍵入正確資料後，再重印繳款書，不可直接於繳款書上塗改，以避免繳納資料與條碼內容不一致，致生爭議。

步驟 8

Report_15G--106.4.19.pdf - Adobe Reader

檔案(F) 編輯(E) 檢視(V) 視窗(W) 說明(H)

開啟 1 / 1 100%

工具 填寫和簽署 注釋




第 1 頁 / 共 1 頁
列印日期：2017年04月19日 19時12分59秒

國稅	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105年度綜合所得稅結算稅額繳款書(自行繳納15G)	收據聯：本聯經收款蓋章後，交納稅義務人收執，作納稅憑證。
納稅義務人：王小明 統一編號：A12345**** 聯絡電話：02-12345678		
地址：臺北市萬華區萬華路1段1號1樓		
繳納期間：自106年05月01日起至106年06月01日止		
項 目	本 稅	應繳金額合計
	54,321	54,321
由公庫計算	逾期 天 加徵滯納金 %	逾滯納期加計利息 天
		總計(元)
<small>說明：</small> 一、繳款前請核對各項填報資料，如有不符，請修正資料後重新列印繳款書，不得直接於繳款書上修改，以避免資料內容與條碼不符，致生爭議。 二、採網路申報者免將繳款書證明聯寄(遞)送稽徵機關，其餘申報案件，納稅義務人繳款後，應將證明聯附於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書內一併申報。 三、逾繳納期間繳納者(如遇例假日則順延)，每逾2日按應繳本稅加徵1%滯納金至30日止，逾30日仍未繳納者，應繳本稅連同滯納金依每年1月1日郵政儲金1年期定期儲金固定利率，按日加計利息，一併徵收。 四、納稅義務人對加徵滯納金如有不服，應於滯納期滿(30日)之翌日起30日內，申請復查。對加徵滯納利息如有不服，應於滯納期滿(30日)次日(處分生效日)之翌日起30日內，申請復查。 五、繳稅方式： (一)請至代收稅款金融機構繳納(郵局不代收)。 (二)稅額2萬元以下案件，可至統一、全家、萊爾富、來來(OK)等便利商店以現金繳納。繳納截止日開放至繳納期間屆滿後2日前，繳納期間屆滿後2日內繳納者，仍屬逾期繳納案件，但不加徵滯納金。		

第 1 頁 / 共 1 頁
列印日期：2017年04月19日 19時12分59秒

國稅	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105年度綜合所得稅結算稅額繳款書(自行繳納15G)	證明聯：本聯經收款蓋章後，交納稅義務人連同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書，向稽徵機關按期申報，採網路申報者免寄(遞)送稽徵機關。
納稅義務人：王小明 統一編號：A12345**** 聯絡電話：02-12345678		
地址：臺北市萬華區萬華路1段1號1樓		
繳納期間：自106年05月01日起至106年06月01日止		
項 目	本 稅	應繳金額合計
	54,321	54,321
由公庫計算	逾期 天 加徵滯納金 %	逾滯納期加計利息 天
		總計(元)

財政部臺北國稅局

國稅	105年度綜合所得稅結算稅額繳款書(自行繳納15G)	收款機構留存聯
條碼區		代收明細
 0606036AE	 A0900C3333333333330500	 15G190000054321
納稅義務人	王小明	逾期 天 加徵滯納金 %
稅 目	15G	由公庫計算
應繳金額合計	54,321	逾滯納期加計利息 天
		總計(元)
繳納期間：自106年05月01日起至106年06月01日止		
便利商店蓋章或收款公庫及經收人員蓋章		

C335502943